

安泽县连翘产业乡村e镇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安乡村e镇办发〔2023〕3号

安泽县连翘产业乡村e镇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《安泽县乡村e镇项目日常监督管理办法》 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，县直各有关单位：

《安泽县乡村e镇项目日常监督管理办法》已经县乡村e镇工作领导小组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安泽县连翘产业乡村e镇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(代章)

2023年1月18日

安泽县乡村 e 镇项目日常监督管理办法

为提高我县乡村 e 镇项目管理水平,加强项目建设过程中对承办企业的日常监督管理,检查项目相关政策、措施落实情况,审查项目有关建设质量及资金使用方面的合法、合规性,以使该项目的各项工作能按照既定方案稳步推进并在安全、质量、进度、资金使用等方面的考核和验收时有据可依,特制定本办法。

一、日常监督管理制度要求

(一)根据上级文件精神,结合我县制定的乡村 e 镇实施方案中的各项计划安排和进度要求,针对项目建设过程中涉及的重要建设内容进行日常监督检查。

(二)项目承办主体要按照要求每月上报项目进展情况并形成书面材料。承办主体上报的每月工作总结及项目进度等相关材料作为乡村 e 镇项目监督检查的重要依据。

(三)为确保项目日常监督检查顺利进行,特选定安泽县乡村 e 镇项目工作领导小组部分成员及相关部门组成日常监督检查小组,对项目的相关工作进行日常监督检查,具体由安泽县工信局牵头负责。

(四)日常监督检查以实地检查、抽查为主,针对日常监督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予以纠正。

(五)日常监管要结合本地实际,坚决避免对发现的问题整改不到位。避免设备闲置、挪用、数据弄虚作假等问题,通过日

常监管，严实工作作风，结合安泽实际，建立项目可持续运营的长效机制，提高项目建设成效。

二、日常监督检查内容

日常监督检查主要内容为产业发展、市场主体、建设规模及创新驱动等四大部分，以及专项资金拨付、使用情况。

(一) 产业发展（主导产业、区域品牌、总产值、同比增长率等情况）

(二) 市场主体（新增市场主体数量、网络零售额、同比增长率等情况）

(三) 建设规模（投资强度、产业集群发展等情况）

(四) 创新驱动（创新创业服务体系、电商研发机构、金融服务网点、通讯服务网点等建设情况）

(五) 资金管理（落实资金管理制度并规范资金分配，定期盘点财政资金形成的资产，明确权属）

三、日常监督检查频次及方式

(一) 日常监督检查的频次

1. 项目建设（包括服务中心、仓储物流配送、特色馆等建设情况）进度检查：每月一次。

2. 乡村 e 镇公共服务中心、物流配送及特色馆运营情况检查：自运营之日起，每月一次。

3. 培训情况检查：每月至少一次。

4. 资金使用情况检查：每季度进行一次检查。

（二）日常监督检查方式

1. 实地考察。
2. 听取报告。
3. 查看材料。
4. 座谈交流。
5. 其他可行方式。

四、日常监督检查标准

（一）项目建设情况：是否按照本县既定的乡村 e 镇实施方案要求建设完成，并正常投入运营。

（二）项目运营情况：是否按照本县既定的乡村 e 镇实施方案进行运营并达到一定运营效果。

（三）资金使用情况：是否按照资金管理办法使用资金，在资金使用过程中是否存在挪用挤用、违规使用、弄虚作假等不合规情况。

五、本制度自印发之日起实行。